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8月28日上午9: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2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人数9人，实际参加会议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众投资有限公司申请保理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众投资”）业务开展需求，广众投资拟与深圳市前海运辉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辉保理”）签订以应收账款向运辉保理申请有追索权国内保理业务（保理额度不超过28,000,000元）的业务合同。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保理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开展需求，公司拟与运辉保理签订以应收账款向运辉保理申请有追索权国内保理业务（保理额度不超过15,000,000元）

的业务合同。

四、以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众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上述事项正常推进, 根据业务需求, 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广众投资办理的上述保理业务提供不可撤销的无限连带责任的担保。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8 月 28 日